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3 年度获得政府补助为 5.56 亿元，占当期利润总额比重为 97.95%，公司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较高，且政府补助金额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排除政府补助的波动影响公司的利润总额。

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合计 357.05 亿元，占当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97.68%，有息债务总量超过净资产。整体上看，公司债务规模较大，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压力。

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7.38 亿元，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 37.58%。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用于银行贷款抵押、质押，受限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经济前景不稳定的情况下，发行人存在一定资产变现困难、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四、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123.79 亿元，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 33.87%。虽然被担保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偿债能力充足，但如果未来被担保人受经济周期影响或因经营环境发生变化而出现经营困难，发行人对外担保可能转化为实际负债，进而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

五、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3.24 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58%，基本为应收关联方和政府相关部门的款项。发行人应收账款的回款时间和金额取决于当地政府财政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138.18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16.51%，基本为往来款及资金拆借。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回款时间和金额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5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9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4
四、 资产情况.....	24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6
六、 负债情况.....	26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9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1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2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2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2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2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3
财务报表.....	3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5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国资公司	指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法定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假日）
公司章程	指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大足国资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胡承勇
注册资本（万元）	305,944.95
实缴资本（万元）	305,944.95
注册地址	重庆市 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 266 号（广电大厦综合楼 21 楼）
办公地址	重庆市 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 266 号（广电大厦综合楼 21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236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10358819@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刁军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经理
联系地址	重庆市大足区棠香街道办事处五星大道 266 号（广电大厦综合楼 21 楼）
电话	13350389333
传真	023-43773018
电子信箱	692017689@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重庆大足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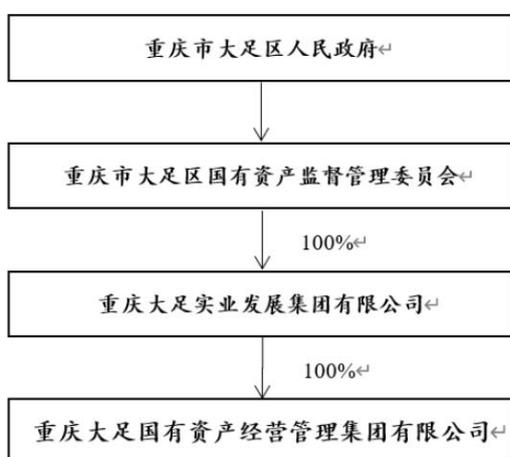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覃邦斌	董事长	免除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高级管理人员	胡承勇	总经理	免除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董事	高建	董事	免除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高级管理人员	高建	副总经理	免除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董事	胡承勇	董事长	聘任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高级管理人员	刁军华	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董事	刁军华	董事	聘任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董事	周春艳	董事	聘任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高级管理人员	周春艳	副总经理	聘任	2023年1月	2023年1月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27.27%。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胡承勇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胡承勇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刁军华、周春艳、陈勇、王开斌

发行人的监事：徐启伦、冯香、胡雪梅、陈晓旭、陈洪

发行人的总经理：刁军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刁军华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经营一般项目:控股、参股、合资合作经营、租赁经营,提供担保业务,产权转让,产权代理,投资开发,调剂资产余缺,业务咨询,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治和其他城市建设项目;从事投资、资产管理、财务咨询及投资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如下: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承接的项目建设前与项目委托方签订项目投资建设委托-代建协议,由公司组织资金开展项目建设,包括项目招投标、征地拆迁、项目建设和现场管理等工作。每年末,公司根据项目发生的建设成本和进度,经审计、决算确认投资完成金额,加上项目建设过程中资金成本和建设主体适当利润,经项目委托方审核、确认项目回款金额后,项目委托方与公司签订项目收入结算书,对项目成本和收入进行结算,分期支付资金,一般在五年内支付完毕。

（2）土地整理开发

公司采用由大足区人民政府或项目所在开发区管委会委托公司或子公司整治的业务模式,具体为:公司依据与政府签订的《土地整理工程项目委托代建合同》,负责土地整理开发项目的实施,包括土地征迁、前期设计、场地平整、道路铺设、供水、供电等配套基础设施的建设工作,使得相关土地达到出让条件。大足区人民政府或项目所在开发区管委会将负责审核公司及子公司所实施项目发生的土地开发成本等投资,并按照约定与公司进行结算和安排后续付款事项。根据委托代建合同,公司从事土地整理约定一定比例的投资回报,公司在完成土地整治并经验收合格后,每年根据双方确认的投资额加成比例后确定土地整治收入,结算周期为1-3年。

（3）旅游景区经营

公司拥有大足石刻景区的经营权,经营业务包括景区门票销售、出租车客运业务、旅游咨询服务等。大足石刻景区,是世界八大石窟之一、世界文化遗产、全国首批AAAAA级景区,具有极高的旅游开发价值。公司深度挖掘大足石刻景区的旅游资源,正加速打造以香山佛国为主体的宝顶山片区、以现代休闲为主体的城市旅游片区、以文化体验为主体的北山片区和以古镇风情为主体的宝顶镇休闲度假片区,有序开发化龙湖禅休度假、石门山和石篆山石刻景区,形成以文化旅游为核心的大足石刻人文大景区。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所处三个子行业情况如下所述: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主要包括城市交通运输、机场、港口、桥梁、通讯、水利及供排水、供气、供电设施和提供无形产品或服务于科教文卫等部门所需的固定资产。城市基础设施状况是城市发展水平和文明程度的重要支撑。城市化水平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标志,加快城市化、城镇化进程是建设小康社会、和谐社会的必要途径,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举措。

自1998年以来,中央政府逐年增加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特别是增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供给规模,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国债项目实行贷款贴息、财政拨款等一系列优惠政策,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注入了大量的资金,而地方政府也相应出台了許多优惠政策,积

极支持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我国城市化率以每年 1.5%~2.2%的速度增长，城市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载体，城市经济对我国 GDP 的贡献率已超过 70%（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2011 年 12 月，经国务院批准，撤销重庆市原大足县和双桥区，设立重庆市大足区。大足区位于四川盆地东南部，重庆市西北部，地处川中丘陵与川东平行岭谷交接地带，是重庆唯一的世界文化遗产地，享有“石刻之乡”、“五金之乡”和“海棠香国”的美誉。东连重庆市铜梁县，南临重庆市永川区，西接重庆市荣昌县，北依重庆市潼南县、四川省安岳县；西距成都市 269 公里，东离重庆市主城区 80 公里。

旅游文化、现代五金、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循环产业和生态农业是大足区的支柱产业。其中，大足区中的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原系国内三大重型汽车生产基地之一，被誉为中国重型汽车工业的“摇篮”，汽车、铸造、循环经济、高新技术研发、物流等产业基础雄厚；大足区的“五金之乡”美名千年不衰，形成业界公认的“东有永康、南有阳江、西有大足”的五金三足鼎立；大足区古龙镇锇矿资源得天独厚，有“亚洲锇都”之美誉。根据《重庆市大足区城乡总体规划（2011-2030）》，大足城市社会经济发展目标为成渝经济区区域中心城市，城市性质为国际旅游胜地、中国五金之都、重庆产业高地。

近年来，随着国家继续深入推进西部大开发战略，以及东部产业逐渐向西部地区转移，大足区获得了较快的经济发展。

（2）土地整理开发行业

土地整理开发是指根据国有土地供给计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与土地管理实际，对国有土地进行场地平整、道路铺设、供水、供电、供气等基础设施建设，将其变为可供建造房屋和各类设施的建设用地的行为。

土地整理行业是具有高度垄断性的行业，对市场的变化敏感性较低，主要受国家政策的影响。我国 1999 年 1 月开始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从加强土地管理，保护、开发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土地，切实保护耕地，促进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等多个方面详细规定了土地整理中的各项要点。

重庆市幅员面积 8.24 万平方公里，辖 38 个区县（自治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7%，其中主城区建成区面积 650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约 800 万人。根据《重庆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国家从构建城镇化空间格局、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全面融入城市、建设现代大都市、推进城市治理现代化、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完善城镇化发展体制机制等六方面部署了重点工作任务，规划至 2025 年，新型城镇化水平迈上新台阶，城镇综合承载能力、发展带动力明显增强，国际化、绿色化、智能化、人文化现代大都市初步建成，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和“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取得重大进展，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3%；至 2035 年，新型城镇化基本实现，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80%左右，城镇人口达到 2800 万人左右。城市范围的不断扩大和城市功能的多元化对土地一级开发行业的刚性需求将为大足区土地一级开发行业的发展提供广阔空间。

同时，大足区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按照一个口进水、一个池子蓄水，一个龙头放水的土地市场原则，强化土地市场建设，城区土地严格实行，统一规划、统一征收、统一供应、统一管理，完善土地市场制度建设的体系，构建了规范有序的土地有形市场，政府对土地市场的调控能力得到增强。土地交易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和政府批准方案进行操作，并公开交易，经营型和工业用地全部实行挂牌出让，达到百分之百。

（3）旅游景区经营行业

旅游业是以旅游资源为凭借、以旅游设施为条件，向旅游者提供旅行游览服务的行业。旅行游览活动作为一种新型的高级社会消费形式，将物质生活消费和文化生活消费有机地结合起来。在我国，旅游业是一个新兴产业部门。旅游业在城市经济发展中的产业地位、经济作用逐步增强，对城市经济的拉动性、社会就业的带动力、以及对文化与环境的促进作用日益显现，旅游业已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

近年来，我国旅游业保持持续快速发展。“十一五”期间，我国跃居全球第四大入境旅游接

待国和亚洲第一大出境旅游客源国，居民人均出游率达 1.5 次，旅游直接就业达 1,350 万人，旅游消费对社会消费的贡献超过 10%。2015 年国内旅游收入 3.4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3.1%；国内旅游人数 40 亿人次，同比增长 10.5%，其中出境旅游人数约 1.28 亿人次，入境过夜人数约 5,689 万人次。

大足，是著名的“石刻之乡”。1999 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委员会第 23 届会议上表决通过，将大足石刻中的北山、宝顶山、南山、石篆山、石门山五处摩崖造像，正式列入世界文化遗产。大足文化底蕴深厚，作为其中代表的大足石刻，与敦煌、云冈、龙门等石窟一起构成了一部完整的中国石窟艺术史，是重庆市唯一的世界文化遗产。龙水湖国家水利风景区、玉龙山国家森林公园等景区风光旖旎，是全国首批 5A 级景区。先后获得全国旅游文化大县、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国家卫生县城、国家园林县城。

根据《重庆市大足区城乡总体规划（2011-2030）》，依托大足石刻世界历史文化遗产资源，结合玉龙山、北山、龙水湖、玉滩水库等自然山水资源，构建“一环，一带、两片、多点”的旅游空间发展格局。“一环”是指连通各旅游节点的市域旅游环线，串联北山-南山、宝顶山、石门山、玉龙山-龙水湖、玉滩水库、石篆山等旅游功能片区，组织相应的交通设施，并注重旅游环线的风貌景观。“一带”为核心风貌带，是重要的景观联系轴线和经济发展带，南起城际铁路站点及成渝高速公路入口区，北至宝顶山景区，邮亭为入口景观节点，龙岗、龙水是核心节点，宝顶山是风貌轴的重点和高潮。“两片”主要指由宝顶山、北山、南山为主，化龙水库等为辅组成的石刻精品旅游区；由龙水湖、石门山、玉龙山风景区为主，跑马教堂、跃进水库等为辅组成的西湖西山文化度假区。“多点”主要指包括玉滩旅游度假区、石篆山石刻风景区、铁山老街风貌区以及由西北深丘石刻群和上游水库为主的西北深丘等旅游区。

公司是依法设立的大型国有独资公司，是重庆市大足区重要的国有资产投资与经营主体，肩负着重庆市大足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开发、旅游产业发展的重任。重庆市大足区内主要城投企业共 4 家，分别为公司自身及其母公司、重庆市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母公司重庆新双圈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相关公司在大足区域内各司其职，公司在区域内不存在激烈竞争情况。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土地整治	2.83	2.4	15.19	9.97	1.57	1.37	12.74	6.21
工程建设	19.73	17.55	11.05	69.50	19.18	16.50	13.97	75.90
门票销售	1.46	0.83	43.15	5.14	1.06	0.46	56.60	4.19
其他业务	4.37	2.83	35.24	15.39	3.46	2.93	15.32	13.69
合计	28.39	23.61	16.84	100.00	25.27	21.25	15.9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或服务）业务收入占比不是最大，且没有超过 1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发行人 2023 年度土地整治业务的收入和成本较 2022 年度分别增加 80.25%、75.18%，主要是当期发行人完成整治的土地项目增加，当年结算确认的收入和结转的成本也相应增加所致。

（2）发行人 2023 年度门票销售的收入和成本较 2022 年度分别增加 37.74%、80.43%，主要是当年旅游行业复苏，门票销售收入较上年有所提升；同时发行人当年对景区进行大面积的修缮维护，发生的成本较高，因此成本增幅较收入增幅大。

（3）发行人 2023 年度其他业务毛利率较 2022 年度分别增加 130.03%，主要是当年其他业务中新增停车经营业务、物业仓储服务业务的毛利率较高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根据大足区发展规划，在充分研究和把握市委、市政府给予城市发展新区功能定位和产业发展方向的基础上，大足区确立了“138”发展战略（一大奋斗目标：现代新兴产业城市；三大发展定位：国际旅游城、新兴工业城、生态宜居城，八大功能板块：大足石刻旅游开发区、双桥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水工业园区、万古工业园区、海棠新城开发区、龙水湖旅游度假区、市场物流园区、现代农业示范区），通过打造发展引擎、集中优势资源，以点带面、重点突破带动区域实力实现赶超跨越。

根据上述规划，公司将全面落实重庆市政府 117 号会议纪要精神，紧紧围绕大足区“138”发展战略，发挥政府融资平台功能，多渠道筹集资金，保证大足区重大项目资金需求。同时，在“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积极参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工业园区基础设施等行业领域项目的投资与建设，加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和资本运作。公司将按照差异发展、实体优先原则，分析大足辖区内个体、民营、国有企业的产业状况，在避免同质化竞争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国有企业资源优势，积极开拓发展潜力大、发展远景好、科技含量高的实体产业，促进公司向多元化、市场化、产业化经营转型。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 （1）进一步明确发行人的战略规划，优化公司的管理机制和运行机制，明确长期发展的职能定位；
- （2）创新融资方式，努力增强可持续投融资能力；
- （3）理顺经营体制，加强经营管理；
- （4）尽快研究和制定旅游产业规划，用以指导旅游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和功能布局；
- （5）建立更加规范的土地整治开发—出让—回收成本及分红机制；
-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培训，吸引各方人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1、资产方面

公司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独立生产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公司没有以资产、权益为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方面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职责，全部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不存在政府公职人员兼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3、机构方面

公司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况。

4、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下属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执行的税率均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5、业务经营方面

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政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大足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其依据公司章程履行法律赋予的出资人职责。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公司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其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投融资计划，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确定关联交易时，均需按照交易类型和交易内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原则，并以书面协议方式予以确定；确定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时，应依照市场同类交易品的一般要素确定，严格按照市场化原则进行，保证公司及股东利益；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并遵循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原则，必要时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或专业评估机构发表意见和报告。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有客观的市场价格作为参照的一律以市场价格

为准；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17.00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大足 01
3、债券代码	178848.SH
4、发行日	2021 年 6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6 月 18 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6月18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大足债
3、债券代码	114462.SH
4、发行日	2022年12月16日
5、起息日	2022年12月19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2月19日
8、债券余额	4.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2大足02
3、债券代码	114604.SH
4、发行日	2022年12月28日
5、起息日	2023年1月3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	-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5年1月3日
8、债券余额	1.6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年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年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22大足国资绿色债，G22大足1
3、债券代码	2280420.IB，184584.SH
4、发行日	2022年9月23日
5、起息日	2022年9月27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7年9月27日
7、到期日	2029年9月27日
8、债券余额	1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分次还本，自本次债券存续期第3年起，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和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投资者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后，自债券存续期第5年起，公司逐年分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280420.IB, 18458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国资绿色债, G22 大足 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条款具体约定内容：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次债券存续期的第 5 年末调整本次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可选择在原债券票面年利率基础上上调或下调 0 至 300 个基点（含本数）。发行人将于本次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在债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利率调整权，则本次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次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回售实施办法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次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次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次债券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债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报告内未达到触发执行时点。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280420.IB, 18458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国资绿色债, G22 大足 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加速清偿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114462.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采取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债券代码	11460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承诺、采取救济措施、调研发行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无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114604.SH

债券简称：22 大足 02

（一）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公司债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1.6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0.00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置换发行人以自有资金偿还的回售公司债本金。 发行人拟使用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置换以自有资金偿还的回售公司债券如下表所示：					
	序号 ¹	债权人/债券简称 ²	债务期间 ³	债务本金余额 ⁴	募集资金拟置换的金额 ⁵	回售款划款日 ⁶
	1 ²	19 大足 01 ²	2019.12.27-2022.12.27 ²	63,400.00 ²	16,400.00 ²	2022.12.23 ²
	合计			63,400.00 ²	16,400.00 ²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募集资金用于置换以自有资金偿还的回售公司债券“19 大足 01”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是否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不适用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64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0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1.63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置换以自有资金偿还的回售公司债券“19大足01”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00
3.3.2 补充流动资金（不含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0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0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01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发行费用

（四）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五）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0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六）募集资金合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8848.SH

债券简称	21 大足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增信机制：不设置担保 2、偿债计划：债券到期一次还本，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到期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3、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为了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将采取一系列具体、有效的措施来保障债券投资者

	到期兑付本息的合法权益：（1）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保障金专户（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3）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4）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公司承诺（7）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462.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重庆大足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偿债事务代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并确定工作方式，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1460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重庆大足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次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偿债事务代表，成立偿付工作小组并确定工作方式，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280420.IB,18458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国资绿色债、G22 大足 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重庆大足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为本次债

	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以形成确保债券本息偿付安全的内部机制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国卫、王风辰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8848.SH
债券简称	21 大足 01
名称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青年路 278 号中海中心 30 层
联系人	胡建秀、李平
联系电话	027-51663101

债券代码	114462.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债
名称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7 号 C 座 3 层
联系人	李练、朱巳昂
联系电话	010-64083700

债券代码	11460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 02
名称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7 号 C 座 3 层
联系人	李练、朱巳昂
联系电话	010-64083700

债券代码	2280420.IB, 18458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国资绿色债, G22 大足 1
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办公地址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 78 号
联系人	段睿

联系电话	13637809258
------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280420.IB, 184584.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国资绿色债、G22 大足 1
名称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 1 幢南座 11 层 1101、1102、1103 单元 12 层 1201、1202、1203 单元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2.25	17.07	30.31	向区内其他国有企业取得的资金往来款金额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3	0.08	-59.46	权益工具投资减少所致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应收账款	13.24	16.10	-17.73	不适用
预付款项	8.62	2.01	328.51	预付工程款及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8.18	162.42	-14.93	不适用
存货	526.80	483.76	8.90	不适用
合同资产	5.18	6.36	-18.44	不适用
其他流动资产	2.65	9.56	-72.31	短期待摊费用减少所致
债权投资	0.32	0.66	-50.56	收回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6	2.90	-21.85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7	6.07	-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35.34	28.89	22.31	不适用
固定资产	30.79	31.54	-2.39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2.69	8.79	44.35	在建工程项目成本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4.48	3.44	30.23	发行人当期购置土地使用权所致
商誉	0.00	0.00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0.01	0.01	24.39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0.53	0.51	2.73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8	27.37	1.15	不适用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2.25	12.88	-	57.89
存货	526.80	107.38	-	20.38
投资性房地产	35.34	8.37	-	23.68
固定资产	30.79	1.24	-	4.03
在建工程	12.69	0.65	-	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8	6.85	-	24.75
合计	655.55	137.3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2.16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6.88 亿元，收回：17.3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31.74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27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6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29.43 亿元和 101.1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21.8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6.00	21.70	31.64	69.34	68.57
银行贷款	-	5.79	14.89	10.60	31.28	30.9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0.50	0.50	0.49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21.79	36.59	42.74	101.12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34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4.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9 亿元，且共有 31.7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411.49 亿元和 357.0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3.2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40.00	63.43	57.26	160.69	45.00
银行贷款	-	18.44	23.47	126.63	168.54	47.2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5.19	6.87	15.76	27.82	7.79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63.63	93.77	199.65	357.0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2.4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4.7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100.88 亿元，且共有 74.18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2.65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1.34	25.69	-16.95	不适用
应付票据	-	0.60	-100.00	当期票据承兑完毕
应付账款	7.59	7.16	6.04	不适用
预收款项	0.01	0.01	-	不适用
合同负债	3.39	3.11	8.96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0.09	0.07	23.22	不适用
应交税费	4.20	4.81	-12.86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79.68	25.35	214.26	向区内其他国有企业取得的资金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74	93.35	1.48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其他流动负债	2.13	9.87	-78.40	短融、超短融等短期应付债券到期兑付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03.66	89.94	15.26	不适用
应付债券	124.73	182.16	-31.53	债券到期兑付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29.20	31.18	-6.35	不适用
递延收益	0.001	0.001	-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负债	0.80	0.72	11.35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2	0.02	-	不适用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5.6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1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58	参股投资收益	-0.58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3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0.30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	-	-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0.007	债务重组利得	0.007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03	对外捐赠等	0.03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5.56	收到政府补助	5.56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0.11	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0.11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0.00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0.00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21.6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23.79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18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7.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280420. IB, 184584. SH
债券简称	22 大足国资绿色债, G22 大足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债券
募集总金额	14.00
已使用金额	14.00
临时补流金额	0.00
未使用金额	0.00
绿色项目数量	1
绿色项目名称	大足区城乡污水处理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承诺用途或最新披露用途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²	□是 √否
变更后用途是否全部用于绿色项目	√是 □否
变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变更事项是否披露	□是 √否
变更公告披露时间	不适用
报告期内闲置资金 ³ 金额	0.00
闲置资金存放、管理及使用计划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进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目概述、所属目录类别,项目所处地区、投资、建设、现状及运营详情等	募投项目已完工,逐步开始运营,陆续产生项目收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发生重大污染责任事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其他环境违法事件等信息,及是否会对偿债产生重大影响(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所遴选的绿色项目环境效益测	本项目未聘请评估认证机构,不适用

² 此处仅列示最后一次变更相关信息。债券存续期内,存在多次变更的,发行人应当在其他事项中,逐一说明。

³ 闲置资金指发行后未投放到项目的资金。

算的标准、方法、依据和重要前提条件	
募集资金所投向的绿色项目预期与/或实际环境效益情况（具体环境效益情况原则上应当根据《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相关要求披露，对于无法披露的环境效益指标应当进行说明）	本项目未聘请评估认证机构，不适用
对于定量环境效益，若存续期环境效益与注册发行时披露效益发生重大变化（变动幅度超15%）需披露说明原因	本项目未聘请评估认证机构，不适用
募集资金管理方式及具体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专项使用，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募集资金的存放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专项使用，并履行了相关义务
发行人聘请评估认证机构相关情况（如有），包括但不限于评估认证机构基本情况、评估认证内容及评估结论	本项目未聘请评估认证机构，不适用
绿色发展与转型升级相关的公司治理信息（如有）	无
其他事项	无

注：本节应当参照绿色债券标准委员会《绿色债券存续期信息披露指南》的要求进行披露。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年)》盖章页)

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4,535,509.69	1,707,130,769.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09,321.13	8,409,32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324,362,656.86	1,609,835,350.17
预付款项	862,237,389.97	201,215,891.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817,610,455.00	16,242,037,262.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679,618,594.74	48,376,196,064.76
合同资产	518,326,030.92	635,552,385.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4,584,430.15	955,687,403.52
流动资产合计	71,694,684,388.46	69,736,064,448.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32,414,519.77	65,567,5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6,283,946.81	289,540,384.4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7,050,792.33	607,050,792.33
投资性房地产	3,533,816,749.27	2,889,155,584.33
固定资产	3,078,826,553.88	3,154,303,154.89

在建工程	1,269,317,941.11	879,313,703.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7,576,105.02	343,673,336.14
开发支出		
商誉	175,148.52	175,148.52
长期待摊费用	777,801.77	625,315.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75,734.55	51,276,494.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67,870,895.47	2,736,510,654.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16,786,188.50	11,017,192,068.83
资产总计	83,711,470,576.96	80,753,256,51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3,750,000.00	2,569,3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	59,760,000.00
应付账款	759,284,459.20	716,035,419.68
预收款项	1,358,703.77	574,681.25
合同负债	338,601,821.41	310,746,669.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016,673.07	7,317,803.10
应交税费	419,511,103.70	481,430,271.16
其他应付款	7,967,694,016.70	2,535,391,628.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73,508,001.28	9,335,199,778.11
其他流动负债	213,260,058.97	987,280,144.57
流动负债合计	21,315,984,838.10	17,003,096,395.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366,473,051.00	8,994,331,500.00
应付债券	12,473,434,101.76	18,216,072,428.1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920,024,317.48	3,118,000,623.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5,452.22	95,45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0,114,139.81	71,947,948.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81,580.00	1,981,58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42,122,642.27	30,402,429,532.15
负债合计	47,158,107,480.37	47,405,525,92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9,449,500.00	3,059,449,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315,824,359.75	26,561,923,813.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4,409,615.69	204,409,615.69
专项储备	431,407.65	398,469.33
盈余公积	192,093,551.75	178,337,795.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56,051,964.81	3,332,987,63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528,260,399.65	33,337,506,824.44
少数股东权益	25,102,696.94	10,223,765.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553,363,096.59	33,347,730,589.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711,470,576.96	80,753,256,517.00

法定代表人：胡承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大足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6,048,628.11	1,131,560,737.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87,700.00	6,030,800.00
预付款项	203,347,797.09	87,735,760.34
其他应收款	9,505,071,382.38	11,535,563,480.2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420,391,474.08	8,505,541,204.1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878.59	725,625,452.86
流动资产合计	18,910,187,860.25	21,992,057,435.4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5,704,122.23	3,13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667,111,653.17	11,697,446,271.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9,051,392.33	469,051,392.33
投资性房地产	1,887,241,400.00	1,891,646,500.00
固定资产	211,338,190.49	195,775,123.68
在建工程	5,549,966.85	13,142,265.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153,541.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6,037.30	2,113,187.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0,802,962.67	1,110,802,962.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60,585,725.04	15,383,267,243.78
资产总计	34,270,773,585.29	37,375,324,679.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574,565.45	19,574,565.45
预收款项	-	1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20,019.45	748,962.34
应交税费	96,793,749.39	93,892,719.77
其他应付款	5,886,934,168.20	5,887,053,586.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58,452,788.49	2,816,649,562.42

其他流动负债	241,666.67	310,997,141.12
流动负债合计	8,562,516,957.65	9,229,016,537.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0,200,000.00	986,000,000.00
应付债券	6,443,093,531.49	8,976,545,207.5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0,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7,300.00	2,388,5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4,580,831.49	10,064,933,782.59
负债合计	16,117,097,789.14	19,293,950,319.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9,449,500.00	3,059,449,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51,405,414.96	14,235,834,614.96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2,093,551.75	178,337,795.08
未分配利润	650,727,329.44	607,752,449.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53,675,796.15	18,081,374,359.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4,270,773,585.29	37,375,324,679.27

法定代表人: 胡承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刁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开斌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38,868,924.18	2,620,543,527.53
其中: 营业收入	2,838,868,924.18	2,620,543,527.5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86,108,728.56	2,485,456,102.70
其中：营业成本	2,361,062,739.80	2,137,526,539.0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0,989,123.94	115,600,493.44
销售费用	13,768,699.33	28,811,266.70
管理费用	244,186,505.24	183,188,557.3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6,101,660.25	20,329,246.2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56,368,164.63	426,298,885.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985,986.16	-9,188,259.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83,013.92	12,260,885.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27,344.85	-58,294,554.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04,774.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85.51	18,122.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0,095,357.65	505,577,729.00
加：营业外收入	745,977.43	3,764,764.80
减：营业外支出	2,834,363.46	-2,531,425.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8,006,971.62	511,873,919.60
减：所得税费用	49,081,859.61	28,977,074.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925,112.01	482,896,845.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8,925,112.01	482,896,845.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一”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7,647,020.14	481,070,173.52
2. 少数股东损益	1,278,091.87	1,826,671.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8,925,112.01	482,896,845.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7,647,020.14	481,070,17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8,091.87	1,826,671.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胡承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57,881,452.05	42,775,889.73
减：营业成本	359,678.90	866,683.05
税金及附加	10,526,497.54	11,188,138.3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24,807,686.32	11,290,529.3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9,935,476.37	33,234,121.8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13,025,013.00	86,865,809.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92,311.82	67,904,475.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05,100.00	9,554,3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91,400.66	-2,813,747.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4,672,937.08	147,707,254.93
加：营业外收入	310,504.44	227,969.15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00	50,224.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4,783,441.52	147,884,999.54
减：所得税费用	-2,774,125.17	1,685,138.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57,566.69	146,199,861.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557,566.69	146,199,861.3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557,566.69	146,199,861.3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胡承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93,113,672.58	4,209,605,710.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9,240.61	134,963,445.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3,299,831.51	2,152,391,63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6,502,744.70	6,496,960,78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24,262,188.35	4,611,199,376.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9,275,812.68	80,766,87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493,883.84	200,147,832.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1,485,794.39	526,533,90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98,517,679.26	5,418,647,99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985,065.44	1,078,312,797.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13,800.00	353,786,939.7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80,576.32	13,149,009.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837,079.50	635,114,539.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331,455.82	1,002,050,989.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0,181,294.85	627,860,001.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210,000.00	108,308,016.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45,088,79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6,391,294.85	1,181,256,809.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059,839.03	-179,205,820.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7,770,000.00	1,371,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136,629,051.00	12,426,276,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2,440,969.09	2,091,620,75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56,840,020.09	15,889,597,254.8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53,342,333.34	8,099,001,728.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0,678,942.05	2,332,274,324.8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9,718,977.46	6,702,165,71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33,740,252.85	17,133,441,769.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3,099,767.24	-1,243,844,51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5,024,993.65	-344,737,536.9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367,139.09	506,104,67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392,132.74	161,367,139.09

法定代表人：胡承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84,627.52	39,487,513.8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7,525.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0,592,038.31	2,726,228,18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576,665.83	2,766,093,228.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6,009.90	866,683.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	6,389,761.64	7,470,448.84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26,461.24	11,187,910.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3,757,406.96	2,195,222,06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1,719,639.74	2,214,747,107.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0,857,026.09	551,346,120.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826,929.86	89,462,6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4,797,079.50	634,106,605.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5,624,009.36	731,569,205.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65,562.51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6,210,000.00	88,150,216.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57,85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075,562.51	1,846,008,216.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548,446.85	-1,114,439,011.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5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4,000,000.00	5,8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9,800,000.00	4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3,800,000.00	6,8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64,300,000.00	2,455,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9,131,134.02	724,374,351.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0,286,448.68	3,088,858,726.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3,717,582.70	6,269,033,07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917,582.70	550,966,922.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487,890.24	-12,125,96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0,737.87	23,686,706.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048,628.11	11,560,737.87

法定代表人：胡承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刁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斌

